

证券代码：833330

证券简称：君实生物

主办券商：中金公司

上海君实生物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申请股票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暨停牌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上海君实生物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2019年4月25日，公司向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监管局提交上市辅导并获受理，辅导机构为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一、上市辅导验收情况

2019年9月16日，公司在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的辅导下，已通过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监管局的辅导验收。

二、申请获上海证券交易所受理

公司已向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上交所”）提交了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的申请，并于2019年9月26日收到了上交所出具的上证科审（受理）[2019]159号《关于受理上海君实生物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申请的通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的申请已获得上交所的正式受理。

2019年9月25日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暂停转让。

2019年10月25日，公司收到了上交所出具的上证科审（审核）[2019]667号《关于上海君实生物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申请文件的审核问询函》。公司与相关中介机构将按照上述文件的要求，在规定期限内将问询函的回复及时报送上交所。

三、中止审核情况

申请中止审核

根据上交所《关于科创板发行人财务信息披露有关事项的通知》（上证发

[2019]78 号) 的要求，在审企业财务报表超过有效期的，应当按照《科创板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管理办法（试行）》、《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发行上市审核规则》规定，及时申请延长有效期，但延长最多不超过一个月。公司首次申报财务报表的审计基准日为 2019 年 3 月 31 日，财务报表在 2019 年 9 月 30 日后超过有效期。公司已于 2019 年 9 月 27 日向上交所提交《关于上海君实生物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申请文件延长财务报表有效期的申请》，申请延长财务报表有效期一个月至 2019 年 10 月 31 日。

由于更新财务资料相关的审计工作仍在进行，工作量较大，公司无法在 2019 年 10 月 31 日之前将财务数据更新完毕，故公司于 2019 年 10 月 31 日向上交所提交了《上海君实生物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中止审核的申请》，待财务数据更新工作完成后，公司将及时向上交所申请恢复审核。

目前，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申请的审核状态为“中止”，中止审核期间公司将继续推进 IPO 各项工作，相关工作的开展不受中止审核影响。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的规定，公司股票将继续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暂停转让。

公司将根据相关事项进展情况严格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君实生物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 年 12 月 9 日